

# 六安市投资创业中心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特向社会公布六安市投资创业中心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大部分组成，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投资创业中心联系（地址：六安市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10 楼；邮编：237000；联系电话：3378302）。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

始终坚持将政务公开的政治属性摆在首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要求，全年累计发布决策部署、招商引资、营商环境等各类政府信息 2300 余条。更新六安市投资创业中心公共服务清单（2025 年版）、廉政风险点（2025 版），并在相应版块发布。根据最新人事变动，及时更新调整机构简介版块。开展法定主动公开目录调整，进一步提升公开信息

的全面性、规范性和易查性，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运行；深化政策咨询解读、回应关切、建议提案办理等重点信息公开，保障群众知情权。

##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我中心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持续开展已公开信息“回头看”工作，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保证信息公开全面、准确、规范、易获取。每月组织开展安全自查，加强对网络政治类、涉招商引资类有害信息的检测排查处理，确保政务信息发布内容真实、准确、安全。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持续加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建设与管理。2025 年，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332 条；政务微博、微信发布信息 1985 条，粉丝数增长至 2600 余人。政府网站首页新设产业动态栏目，发布相关解读 24 篇；政务新媒体新设招商引资版块，发布招商引资动态 98 条，累计阅读量超 8500。畅通 12345 市长热线等民意诉求渠道，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全年办理热线诉求 8 条，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 **（五）监督保障**

严格执行中心信息发布“三审制”、网络安全应急机

制、网络舆情应对工作预案等制度，持续加大网络安全监测、舆情监控力度，进一步规范网上信息发布、政民互动、风险评估程序。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0	0	0	0	0	0	0	

	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 2024 年存在的政务公开理论知识掌握不够全面、业务能力有待加强等问题，2025 年，我中心通过组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暨专题培训会，以及参加上级部门相关培训等方式，加强了对《条例》等规章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的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能力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 (二) 本年度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内容的深度挖掘和精品打造仍有提升空间，招商引资典型经验总结宣传公开不够深入。二是对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应用可能带来的政务数据安全等新型风险的研判与管控能力需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鼓励各科室挖掘招商引资、项目推进、为企业服务等方面素材，打造更多高质量、有深度的信息内容。二是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

思维，加强对网络平台的安全监测和新技术风险的研判，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全、规范、有序运行。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